

附件A

基隆市天外天垃圾資源回收(焚化)廠

人員識別證/車輛磅卡 申請表

單位名稱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聯絡地址： _____

統一編號： _____

申請項目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識別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磅卡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識別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磅卡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識別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磅卡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識別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磅卡
------	---	---	---	---

一、 人員 識 別 證	姓名	<div style="border: 2px solid black; width: 100%; height: 100%; position: relative;"> </div>
	身分證字號	
	出生年月日	
	核發卡號 (本欄由處理廠填寫)	

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識別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磅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識別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磅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識別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磅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識別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磅卡
------	---	---	---	---

二、 車 輛 磅 卡	車號				
	空重(kg)				
	最大載重(kg)				
	磅卡卡號 (本欄由處理廠填寫)				

注意事項

1. 本清除車輛及作業人員將依「人員進出廠管制執行要點」進廠，並確實遵守「基隆市天外天垃圾資源回收(焚化)廠廢棄物進廠管理要點」規定，如有違反事實將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2. 若只申請識別證請填人員識別證欄位；若只申請磅卡請填車輛磅卡欄位；若二者皆申請，請全部填寫。
3. 申請新增之人員需已接受過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危害告知，並將**進廠危害告知單**簽回。
4. 申請新增磅卡之車輛須有舉昇設備及污水收集設備，且應隨件檢附**行車執照影本**。

※申請表請隨公函(合約)寄送--基隆市信義區培德路223號 或 傳真02-24665664 暉鼎資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收,若有異動，請立即向本廠更新資料。

申請單位名稱：

申請單位用印：

申請日期：

基隆市天外天垃圾資源回收(焚化)廠 車輛磅卡 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

申請單位名稱：				
聯絡電話：				
聯絡地址：				
統一編號：				
申請項目	車輛磅卡			
車號				
空重(kg)				
最大載重(kg)				
磅卡卡號 (本欄由處理廠填寫)				
注意 事項	<p>1. 本清除車輛及作業人員將依「人員進出廠管制執行要點」進廠，並確實遵守「基隆市天外天垃圾資源回收(焚化)廠廢棄物進廠管理要點」規定，如有違反事實將依相關規定辦理。</p> <p>2. 申請磅卡請填入車輛磅卡欄位，並確認無誤後簽名。</p> <p>3. 申請新增之人員需已接受過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危害告知，並將進廠危害告知單簽回。</p> <p>4. 申請新增磅卡之車輛須有舉昇設備及污水收集設備，且應隨件檢附行車執照及保險卡影本。</p>			
申請單位名稱：				
隊員	班長	區隊長		